

证券代码：872244

证券简称：金鑫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湖南省安化县高明工业园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高招辉董事长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5,557,91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9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童雁归女士因工作原因请假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副总经理段友存先生、高峰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5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5 年监事会工作目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和报告摘要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4）和《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资产负债情况、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情况等进行了分析和确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 2025 年财务预算主要指标、经营目标等进行了详细的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经湖南楚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 2,760,133.83 元，加上往年累积的未分配利润-44,951,880.62 元，累计未弥补亏损 42,191,746.79 元，实际无可供分配的利润，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5,557,91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中明、龙斌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湖南金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